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

2025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1.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2024 年度江北“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第一部分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区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深入贯彻党中央及市委、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郊区、法治郊区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三）指导推动全区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及组织部门加强政法部门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四）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区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五）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六）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全区政法工作的有关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区委提出建议；参与有关法规规章的起草、修改工作，及时提出立法建议。

（七）掌握分析涉郊区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各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各部门做好涉及全区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八）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九）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十）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仅包括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与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郊区区委政法委本级

第二部分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19.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891.9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4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4.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23.09	本年支出合计	58	927.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77
	30			61	
总计	31	932.09	总计	62	932.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923.09	919.69						3.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	2.1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18	2.18						
2012906			工会事务	2.18	2.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7.67	884.27						3.40
20406			司法	3.40							3.4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40							3.4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84.27	884.2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84.27	884.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	6.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5	6.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5	6.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	3.0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6	3.0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6	3.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3	24.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3	24.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69	16.69						
2210202			提租补贴	5.46	5.46						
2210203			购房补贴	1.88	1.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27.32	191.56	735.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	2.1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18	2.18				
2012906			工会事务	2.18	2.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91.90	159.19	732.71			
20406			司法	7.63		7.6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63		7.6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84.27	159.19	725.08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84.27	159.19	725.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	6.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5	6.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5	6.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		3.0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6		3.0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6		3.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3	24.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3	24.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69	16.69				
2210202			提租补贴	5.46	5.46				
2210203			购房补贴	1.88	1.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19.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2.18	2.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884.27	884.27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6.15	6.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3.06	3.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4.03	24.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919.69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本年支出合计	56	919.69	919.6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总计	29	919.69	总计	58	919.69	919.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919.69	191.56	728.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	2.1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18	2.18	
2012906			工会事务	2.18	2.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4.27	159.19	725.08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84.27	159.19	725.08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84.27	159.19	725.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	6.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5	6.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5	6.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		3.0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6		3.0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6		3.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3	24.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3	24.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69	16.69	
2210202			提租补贴	5.46	5.46	
2210203			购房补贴	1.88	1.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40.11	30201	办公费	3.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66.05	30202	印刷费	0.2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13.23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86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76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2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75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7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76	30214	租赁费	0.30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5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9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6.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76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4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6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4.60	公用经费合计					16.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932.09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932.09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73.94 万元，增长 103.45%，主要原因：公安工作经费和江北“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建设经费支出的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923.0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19.69 万元，占 99.63%；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3.4 万元，占 0.3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927.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56 万元，占 20.66%；项目支出 735.76 万元，占 79.34%；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919.69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919.69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72.94 万元，增长 105.86%。主要原因：公安工作经费和江北“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建设经费支出的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19.69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99.18%。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72.94 万元，增长 105.86%。主要原因：公安工作经费和江北“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建设经费支出的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19.6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18 万元，占 0.24%；公共安全支出（类）884.27 万元，占 96.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15 万元，占 0.67%；卫生健康支出（类）3.06 万元，占 0.33%；住房保障支出（类）24.03 万元，占 2.6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40.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9.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191.56 万元，占 20.83%；项目支出 728.13 万元，占 79.17%。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区工会调整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

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07.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4.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6.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费用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代付区检察院职工体检经费。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6.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关经费增加。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关经费增加。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标准

降低，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1.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公用经费 16.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4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0.59 万元，增长 8.66%，主要原因是差旅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

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2 个项目，涉及资金 320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项目情况完成良好，各预算项目有序开展，各项工作按质按量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组织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财政资金配置合理，预算管理规范，资金效益合乎预期，绩效评价结果良好。

组织对江北“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建设项目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 300 万元。以上项目由本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项目经费支出规范，

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在预算执行、预算效益、满意度等方面均取得较好的执行效果，完成预期绩效目标。

根据部门评价工作安排，2024 年，我部门未组织开展所属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江北“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涉密项目除外）。

江北“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使用合理，实现了江北公共安全区域视频监控全覆盖，为江北三镇社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交通治安环境，促进全区社会治安和谐稳定，提高了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推进了平安郊区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江北“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建设项目由公安分局实施，项目绩效方案、评价核心指标有限，评价力度不足，主要依赖区公安分局。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做好与区公安分局等相关单位的协调配合、信息互通工作，促进日常工作有序开展，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

江北“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建设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江北“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029]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区公安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	1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上年结转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 总体 目标	资金预算按照政府投资计划分3年支付,今年支付300万元。			完成目标:新建视频监控454个:前端结构化抓拍摄像机31套,标卡抓拍摄像机12套,只能混合微卡摄像机214套,人脸抓拍摄像机197套,QS点位无线报警模块30套;后端硬件扩容:在市局已建成的基础上增加视频图像、图片存储节点软件定制:基于市局应用平台开发一套视频动态追踪系统以及配套的指挥调度作战指挥系统;配套项目:升级改造分局原来的监控指挥室。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建视频监控	484套	484套	15	15	
			后端硬件扩容	1套	1套	10	10	
			软件定制	1套	1套	5	5	
		质量 指标	社会综治工作 提供优质资料	≥98%	≥98%	10	10	
		时效 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 完成项目建设	计划时间内	计划时间 内	10	10	
		成本 指标	项目经费支出	≤300万元	300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为经济社会发展 创建稳定的 社会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社会 效益 指标	维护江北区域 社会治安稳定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生态 效益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可长期有效防 范化解各类社 会重大风险	长期	达到预期 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7%	10	10	
总分						100	100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部门评价结果。

《2024 年度江北“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 2024 年度江北“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的金额。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1.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绩效自评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1	江北“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建设项目	
2	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项目	

1.江北“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建设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江北“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029]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区公安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	1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上年结转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 总体 目标	资金预算按照政府投资计划分3年支付，今年支付300万元。			完成目标：新建视频监控454个：前端结构化抓拍摄像机31套，标卡抓拍摄像机12套，只能混合微卡摄像机214套，人脸抓拍摄像机197套，QS点位无线报警模块30套；后端硬件扩容：在市局已建成的基础上增加视频图像、图片存储节点软件定制；基于市局应用平台开发一套视频动态追踪系统以及配套的指挥调度作战指挥系统；配套项目：升级改造分局原来的监控指挥室。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建视频监控	484套	484套	15	15	
			后端硬件扩容	1套	1套	10	10	
			软件定制	1套	1套	5	5	
		质量 指标	社会综治工作 提供优质资料	≥98%	≥98%	10	10	
			时效 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 完成项目建设	计划时间 内	10	10	
		成本 指标	项目经费支出	≤300万元	300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为经济社会发 展创建稳定的 社会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社会 效益 指标	维护江北区域 社会治安稳定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生态 效益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 续影 响指	可长期有效防 范化解各类社 会重大风险	长期	达到预期 指标	10	10	

		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7%	10	10	
总分						100	100	

2.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郊区政法委			实施单位	郊区公安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及时发放，确保其工作正常开展。					2024 年，年初设定的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等，全部经费均在计划安排时间内支出，确保了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工作正常开展，促进社会治安和谐稳定，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推进全区平安郊区建设。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 标	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人数		≥4	4	15	15	
		质量指 标	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服务质量提高		≥100%	100%	15	15	
		时效指 标	在计划时间内完成项目经费发放		计划时 间内	计划时间 内	10	10	
		成本指 标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支付公安流动人口协管员工资及保险等费用支出		≤20万 元	20万元	10	10	
	效益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辖区社会治安稳定。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平安郊区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 分						100.00	100.00	